

重庆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 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

渝府发〔2007〕44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装备制造业是重庆作为我国重要的老工业基地的核心产业。大力发展装备制造业，不仅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的重要内容，更是振兴老工业基地、加快新型工业化发展的重要战略选择。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6〕8号）精神，立足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的基本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进一步加快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步伐，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装备制造业发展基本情况

（一）主要成就

改革开放以来，我市装备制造业持续、快速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2005年，全市规模以上企业达491户，资产总额494亿元，从业人员16万人，分别占全市工业的16%、16%和17%；实现工业总产值（现价）达到397亿元，工业增加值92亿元，利税总额达30.1亿元，出口创汇6.22亿美元，分别占全市工业的15.7%、13.3%、12%和25%。从2000年到2005年，装备制造业平均递增速度达到18%，逐步形成了内燃机、环保成套设备、仪器仪表、常规兵器等4大装备制造业基地，发展了输变电成套设备、数控机床、船舶及配套产品等3大装备制造业优势产品，培育了轨道交通设备、工程机械及大型结构件、能源开发成套设备等3大类装备制造业重点产品，装备制造业加工配套能力和技术开发能力不断增强。一是形成了一批行业带动力强、市场竞争优势明显的龙头企业。中国四联集团是我国最大的仪器仪表研发生产企业之一，重庆船舶公司是我国西部地区船舶和轻轨生产规模最大、最具竞争力的企业集团，重庆钢铁集团的钢结构生产能力居西南地区之首。以这些龙头企业为核心，逐步形成一批特色鲜明和市场竞争能力强的装备制造产业，并成为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的主要支撑。二是形成了较强的加工配套能力。我市基础零部件品种多，研发和生产能力强。目前主要有齿轮、轴承、大型钢结构件和铝材结构件等系列产品，形成了特色较为鲜明的加工配套体系。三是形成了一批技术开发机构，有一支大规模、高素质的装备技术开发人才队伍。2005年，我市大中型企业有技术开发机构158个，其中国家级技术开发中心9个，市级企业技术开发中心80个，行业技术中心5个，大部分都涉及装备制造业发展研究；工程师职称以上的工程技术人员4.2万人，有15所高等院校设有与装备制造业发展相关的学科或专业。

（二）主要问题

一是能进入国家重点工程和重点技术项目的产品和企业较少，企业竞争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经济效益水平不高，我市装备制造业的增加值率大约为发达国家的50%，劳动生产率大约为发达国家的1/10；三是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尚未形成，自主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比较薄弱，大多数企业没有掌握开发新产品的主动权，特别是中小企业普遍缺乏技术和产品的自我开发能力；四是缺乏具有总体设计、成套能力和系统服务功能的总承包企业，系统集成化发展水平低；五是出口产品以技术含量低的产品为主，高技术、高附加值的产品出口较少、比重较低；六是自我积累、自我发展的能力较弱，企业融资主要依靠国有金融机构，融资比较困难，发展投入严重不足。

二、装备制造业发展总体思路

（一）基本思路

以提高企业重大技术装备制造能力为重点，突出支持发展一批市场竞争力较强的装备制造龙头工业企业，形成一批大型装备制造工业企业集团，力争一个企业集团带活一个行业，做强一片产业，形成具有区域特色和发展优势的现代装备制造工业基地，构成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的主要骨架支撑。基本建立起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增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技术装备制造能力；逐步形成合理分工、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装备制造业发展新格局。此外，根据重点装备制造工业行业发展需要，配套发展各类金属板材、带材、线材、合金型材和结构件，以及优质玻璃纤维和复合材料等优质材料工业，形成较为完善的特色装备制造产业链，着力培育一批跨行业、跨设计、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和全程服务的工程公司，全面提升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的系统集成和总包水平。

（二）总体目标

2010年，我市装备制造工业投资总额将达到400亿元，规模以上装备制造工业企业产品销售值达到1000亿元，实现工业增加值250亿元，占全市规模以上企业工业增加值的13.16%；培育销售收入超过10亿元的企业10户、超过50亿元的企业1户、超过100亿元的企业1户，形成一批“专、精、特、新”的配套装备制造工业企业；再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大中型装备制造企业基本实现信息化发展目标，使我市传统装备制造业得到全面改造、升级，初步形成专业化生产、区域性协作、社会化配套的产业格局，基本把重庆建设成为特色鲜明、优势明显的我国重要的和西部最大、竞争力最强的现代装备制造业基地。

三、装备制造业发展重点

根据国发〔2006〕8号文件，结合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实际，搭建关键性技术研发平台，加强国际新技术、新产品和新工艺的跟踪研究，加大与国外先进企业合作发展的力度，加快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发展进程，通过政策支持和引导，重点发展风力发电等能源成套装备、仪器仪表、环保成套设备、输变电成套设备、船舶及配套产品、轨道交通设备、数控机床、工程机械及大型结构件等市场前景较好和发展优势明显的八大类装备制造业，为我市老工业基地发展、改造和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一）风力发电等能源成套装备。以重庆船舶公司、重庆机电集团等企业为龙头，加大风电、水电等成套设备研发生产投入，提高我市清洁高效发电装备的研发能力，形成完整的研发生产、装配、检测体系。大力发展风力发电机组及增速箱、钢结构塔、发电机、轮毂、主轴、风向跟踪系统、控制系统等关键配套产品，高水头冲击式水轮发电机组，油气开采机械装备，大型煤化工的能源转换设备等。满足我国西部地区能源开发的装备需求。

（二）仪器仪表。以中国四联集团为龙头，重点发展分散型控制系统（DCS）、数据采集系统、高精度压力/差压变送器、智能执行器、高精度流量仪表、高性能电能表及电能负荷分析管理仪器、微机化和智能化分析仪器、环境监测仪器、煤矿安全监测仪器、仪器仪表相关传感器和元器件及材料、船舶导航仪表、航天遥感遥测仪表、核电厂控制和检测设备（核辐射测量仪表）、防化污染仪表等产品，满足我国重点建设工程及其他重大（成套）技术装备高度自动化和智能化发展需要。

（三）环保成套装备。主要以重庆远达环保集团、中天环保产业集团、重庆钢铁集团、重庆通用工业集团等企业为龙头，跟踪国际先进环保技术和工艺，提高系统设计水平，研发高效、节能的环保设备，提高系统集成水平。重点支持发展城市生活污水治理和高浓度工业有机废水处理、船用污水处理等水处理系统集成成套设备；发展燃煤电厂烟气脱硫和除尘成套设备等大气污染治理成套设备，采用优化集成成套技术，提高脱硫率和收尘率；发展城市生活垃圾和工业垃圾处理成套设备，主要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垃圾焚

烧设备，形成成套设备供应能力。此外，大力发展垃圾焚烧发电、天然气加气站、环保自动化控制系统及在线监测仪表、江河清淤设备、船用CNG和液化天然气成套装置等成套设备和单元处理设备，努力提高我市环保设备研发制造水平。到2010年，初步把重庆建设成为我国重要的环保成套装备研发生产基地，能较好地满足西部地区特别是三峡库区水环境和生态保护需要。

（四）输变电成套设备。以重庆机电集团为龙头，建立产品研发基地、产品实验检测基地和物流配送服务中心三个行业服务平台，大力发展高压直流换流变压器和节能型干式变压器、高压开关和GIS组合电器、互感器、优质高压电线电缆、机电一体化输配电设备等重点产品，形成变压器、高低压电器、电力电缆及电器元器件等四大电气产业集群，并将这一产业集群发展成为我市装备制造业的重要支柱之一。

（五）船舶及配套产品。为适应三峡成库后对特种船舶的需求，以重庆船舶公司、重庆长江轮船公司等企业为主要依托，大力发展不锈钢化学品船、液化气船、成品油轮、挖泥船、高速船、滚装船、船舶废弃物收集处理专用船、小型旅游船、工程船等各类专用特种船舶，以及船用柴油机、增压器、齿轮箱、燃油喷射装置、液压元器件、油嘴油泵、轴瓦、舰船用仪器仪表、导航装置等配套件和其他港口机械，形成特色鲜明的船舶工业体系。2010年基本把重庆建设成为我国内河航运船舶生产基地和我国海军舰船配套设备后方供应基地及船舶动力配套产品开发生产基地，推动我市船舶及配套产品制造业迈上一个台阶。

（六）轨道交通设备。以重庆船舶公司、重庆机电集团等企业为龙头，加大技术引进和研发生产投入，大力发展轨道交通车辆、PC梁铸钢支座、关节型道岔、信号系统、车场专用设备、轨道工程用射流风机、大功率高过载变频调速主驱动电机、气体绝缘空气开关设备以及铁路常规车型、特种车型、转向架及铁路配件等轨道交通设备，不断提高铁路货车及配件产品的研发水平，扩大生产能力，加快我国城市轻轨特别是单轨跨座式轻轨国产化发展步伐，进一步提高整车制造水平。

（七）数控机床。以重庆机床工具集团为龙头，加强工艺改进和技术研发，大力发展数控齿轮加工机床、高速高精度数控车床、全数控化活塞加工专用机床、数控磨床，以及齿轮复杂刀具、高精度转台、转塔刀架、加工中心刀库等各种数控功能部件，其中，滚齿机、剃齿机、活塞加工专机等重点产品保持国内领先水平，并逐步缩小与国际同类产品的差距。

（八）工程机械及大型结构件。以重庆大江工业集团、重庆钢铁集团等企业为龙头，依托军工、船舶、冶金等企业的研发生产和设备优势，加强与国内外工程机械及大型结构件先进研发机构和生产企业的合作，大力发展建筑塔机、矿井液压支架、采矿及输送机械、混凝土搅拌和输送设备、建筑用大型钢结构件，特别是要充分利用重庆钢铁集团的钢结构件制造技术，大力发展无螺旋焊管、箱型梁、高频焊接H型钢、梯形腰焊接工字钢为代表的大型钢结构件，为城市工程机械和重大工程提供钢结构产品。

四、主要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做好服务工作。在市推进新型工业化领导小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发展的政策，做好现代装备制造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制造国产化的落实。同时，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为促进装备制造业发展做好服务工作。

（二）全面推进企业体制改革和机制创新。鼓励和支持我市装备制造企业注重资本运作，以资产为纽带，整合区域内资源，实现市场网络、产品研发、生产设备、自有资金等资源共享，避免新的重复建设；鼓励国内各种所有制资本参与重大技术装备制造企业的改革、改组、改造，积极支持跨行业、跨区域、跨所有制的企业重组，建立大型装备制造企业集团；促进生产企业与重庆大学、重庆邮院等科研院所联姻，生产企业与用户单位联

盟，特别是大企业与大企业之间形成战略联盟、技术开发联盟、销售服务联盟、供应体系联盟等，通过形成联盟整合资源，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形成特色鲜明、规模优势明显和配套协作科学合理的重大技术装备自主研发和制造体系，切实提升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整体竞争力，实现效益最大化。打破传统观念和管理体制束缚，在政府引导和市场导向双重作用下，培育一批集系统设计、系统集成、工程总包和全程服务于一体化的专业化公司，参与国家特别是西部地区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和管理，全面提高成套能力。

（三）大力发展和应用先进技术，加快我市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发展步伐。重点构建研究开发、资源共享、成果转化三大科技平台，形成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自主创新体系，为装备制造业的改造提升奠定坚实基础。一是以系统设计技术、控制技术与关键总成技术为重点，增加研发投入，加快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特别是提高企业具有原创性的产品研发能力，形成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二是鼓励大中型装备制造企业建立自己的技术创新中心，加强核心技术攻关和新技术的引进转化；中小企业要通过与科研机构和大中型企业合作，逐步建立自己的创新研发机构，全面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研发能力。三是组建重庆市装备制造工程技术中心，整合我市相关研发人才资源，加强与国内外相关机构合作，并紧跟国际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新动态，突出抓好重大技术装备的核心技术攻关，加强共性技术和前瞻性技术研究，形成工程技术开发、中试、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发展的装备制造研发平台，全面推进我市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发展步伐。四是强化先进适用技术应用。采用先进适用的制造工艺和装备，改造老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和企业效益。禁止新建和改造工程项目进口高能耗、高污染的设备。

（四）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扩大对内对外开放。一是抓住西部大开发的历史机遇，结合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方向和重点，打好直辖牌和库区牌，建立装备制造业发展项目库。二是通过媒体、展览、论坛、技术交流等形式，宣传我市在国内市场具有明显优势的装备制造产业和产品，特别要大力宣传重点研发的新产品，为招商引资营造良好氛围。三是组建重庆市现代装备制造业招商服务中心，加强各类招商项目的整合和协调，为中外投资创业者提供项目咨询服务，使之成为供需双方沟通、交流、合作的桥梁。四是组建重庆市现代装备制造业服务网，及时掌握国内外装备制造工业发展情况、有关政策和产业导向等信息，引导广大中小投资者积极参与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使之发挥服务平台和供需窗口的作用。五是实施“走出去”发展战略，进一步拓展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市场。

（五）加强人才培养，提高人员素质。一是引进一批高素质的专业化人才，特别是要尽快引进我市重大技术装备发展急需的关键技术人才。二是采取请进来方式，邀请国内外专业培训机构或人才对我市装备制造企业员工进行培训，尽快形成一支专业队伍。三是依托我市高等院校的力量，培育一批适宜装备制造业发展需求的科技人才、管理人才、重大装备研发和系统设计人才。四是大力发展中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培养一批适应我市装备制造业发展需要的技工人才。五是建立健全人才资源库。全市要建立适应装备制造业发展的专业人才资源库，大中型装备制造企业也要建立相应的人才资源库。六是建立适应市场竞争的用人制度和激励机制，更好地培养、吸引和留住技术人才，通过人才的智力保证，促进企业技术研发，推动自主创新。

（六）为我市现代装备制造业发展创造良好的硬环境条件。围绕现代装备制造业基地建设，突出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是抓好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彻底改善装备制造工业适宜发展区的区位条件，为资源优势转变为市场优势创造良好条件。二是建设以装备制造为主的市级特色工业园，使其成为现代装备制造业聚集发展的主要载体，发展壮大一批市场竞争力强、规模效应明显的装备制造行业和产品。以市场为导向，以产业为基础，以资源为依托，在渝西地区和三峡库区着力培育一批装备制造工业集聚区，形成区域性装备制造业发展的龙头支撑。三是充分利用国家对三峡库区产业发展的特殊支持政策，对三峡库区装备制造工业适宜发展区在硬件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上给予重点倾斜，为重大技术装备生产项目落地创造条件。

（七）健全现代装备制造工业服务体系。紧紧围绕提高行政水平和服务质量，以提升投资环境竞争力为主线，以推进行政效能建设为着力点，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努力搭建融资担保、维权投诉、质量保障、教育培训、诚信建设、市场推介、技术支持、信息共享等八大服务平台，为装备制造工业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其中，在特色装备制造工业园区和工业集聚区，要重点建立健全协调服务体系、融资担保体系以及创业指导服务体系。切实解决在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工业发展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和困难，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促进我市装备制造业快速发展。

五、政策支持

（一）积极争取国债资金支持我市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努力搞好国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工作的组织协调，积极引导企业使用国产首台（套）技术装备。在鼓励订购和使用国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的同时，鼓励企业采用水平相当的本地生产装备。

（二）大力实施新产品开发扶持政策，推动企业自主创新，加大新产品开发及产业化的投资力度。鼓励企业自主创新、保护自主知识产权、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凡列入国家级、市级计划的新产品开发项目，经鉴定投产后，按现行财政体制，市、区县（自治县）财政安排一定资金予以补贴。

（三）鼓励企业增加研发投入，允许企业按当年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用150%抵扣当年应纳税所得额。实际发生的技术开发费用当年抵扣不足部分，可按规定在5年内结转抵扣。

（四）鼓励装备制造业企业提高出口机电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对企业用于技术改造项目的贷款利息给予适当资助。

（五）充分利用国家西部大开发各项优惠政策、国家鼓励类项目进口设备减免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的优惠政策、技术改造项目购置国产设备投资额的40%抵免企业新增所得税的优惠政策以及高新技术、出口产品的生产性建设用房和技术改造工程项目免缴城市建设配套费的优惠政策。

（六）市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产业技术与开发专项资金、节能专项资金、信息产业专项资金、科技投入专项资金等要向装备制造业重点企业倾斜，支持国家和市重大技术装备创新研制和技术改造项目。各区县（自治县）也要加大对本地区重大技术装备创新研制和技术改造项目的资金支持力度。

（七）各金融机构要开发多种金融产品，与大中型企业签订银企战略合作协议，为装备制造企业提供更多、更好的金融服务。鼓励担保公司为装备制造业企业融资提供担保服务。

（八）搭建资本市场平台，对相关资源进行优化配置，不断引入新的发展资金，并争取有更多装备制造企业上市融资，形成资本市场与技术产品市场的良性互动，为整个产业的快速扩张提供畅通的融资渠道。

（九）加快推进国有装备制造企业分离企业办社会职能。继续有计划地推进国有企业水电气分离，对分离改造工程给予适当补贴。市和各区县（自治县）财政应安排一定的资金，支持推进企业主辅分离，以减轻企业负担，增强国有装备工业的获利能力、偿债能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十）建立国有资本金经营预算机制，加强国有资本权益的监督管理。不断深化企业改革，促进国有装备制造企业“做大做强一批，嫁接改造一批，破产重组一批”，形成与市场经济完全适应的管理结构和经营机制，提高装备制造业企业的运行效率。

（十一）加强对我市装备制造企业发展的用地、用电、用气、运输、搬迁等方面的支持，促进我市装备制造业快速、健康发展。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九日